

# 拉萨市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 申办指南

## 一、申请条件

(一) 本市注册登记的7座及以下乘用车(微型面包车除外), 登记注册的车辆所有人为企业或者个人, 且车辆在检验有效期内;

(二) 车辆行驶证载明的初次注册登记日期至申请之日不超过3年;

(三) 车辆初次注册登记时的实际购置价格及车辆购置税总计不低于巡游车价格, 纯电动车和燃料电池汽车综合工况续航里程达到250千米以上, 插电式(含增程式)混合动力汽车纯电驱动状态下续航里程达到50千米以上;

(四) 燃油(燃气)汽车车辆轴距达到2700毫米以上; 新能源汽车车辆轴距达到2650毫米以上;

(五) 安装符合国家、自治区和本市技术标准或者技术规范, 具有行驶记录、车辆卫星定位、应急报警等功能的车载终端;

(六) 车辆技术性能符合环保和运营安全相关标准要求;

(七) 具有营运客车相关保险;

(八) 车辆所有人承诺将车辆使用性质登记为预约出租客运;

注册登记为个人所有的车辆申请《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的，车辆所有人应当事先取得《网络预约出租汽车驾驶员证》，且名下无取得《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的车辆，并承诺由本人驾驶该车辆提供网约车服务。

## 二、申请材料

（一）《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申请表（附件1）；

（二）车辆所有人为企业的，应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车辆所有人为个人的，应提供个人身份证明原件及其复印件；

（三）车辆购置发票、购置税发票及其复印件；

（四）车辆已在公安机关车辆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提供机动车登记证书、车辆行驶证原件及复印件；车辆为尚未在公安机关车辆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新购置车辆，提供车辆合格证原件及其复印件；

（五）按营运客车类保险费率投保的交强险和第三者责任险的保单及其复印件；

（六）符合申请条件第（五）项、第（六）项规定要求的证明材料；

（七）车辆使用性质登记（变更）为“预约出租客运”的车辆登记证书、车辆行驶证原件及其复印件；

（八）注册登记为个人所有的车辆申请《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的，还应当提供车辆所有人的本市《网络预约出租汽车驾驶员证》及其复印件，以及本人名下无取得《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的车辆和由本人驾驶该申请车辆提供

网约车服务的承诺书（附件 2）；

（九）车辆彩色照片两张（3 寸斜 45 度正面照）；

（十）车辆所有人委托网约车平台公司申请办理网约车运输证的，还应当提供车辆所有人的书面委托书原件，以及网约车平台公司经办人的身份证及其复印件；

（十一）车辆所有人对提交的信息、数据及材料真实性的承诺书原件及其复印件；

（十二）法律法规规章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上述（五）（六）（七）（八）（九）五项材料可先提供承诺书（附件 3），待初审合格和车辆使用性质注册登记为预约出租客运后，再补充提供。

所有复印件需车辆所有人盖章或本人签名，原件现场核查后退还申请人或经办人。

### 三、办理流程

1、车辆所有人或网约车平台公司向市道路运输管理局提交本指南要求的所有材料，拉萨市道路运输管理局在接到申请并受理后 5 个工作日内，对申请材料初步审查。

2、初审通过后，市道路运输管理局出具车辆使用性质变更(登记)联办单（附件 4）；

3、车辆所有人或网约车平台公司持车辆使用性质变更(登记)联办单前往拉萨市城关区蔡公堂乡加冲村拉萨车管所，办理车辆使用性质注册登记（变更）为“预约出租客运”。

4.车辆所有人或网约车平台公司在拉萨市车辆管理所完成车辆使用性质注册登记（变更）为“预约出租客运”后，向市道路运输管理局补充提交申请材料中（五）（六）（七）（八）（九）五项材料。提交材料齐全的，市道路运输管理局予以受理；申请材料不齐全的，通知车辆所有人或网约车平台公司提交补充材料，补充齐全后再予以受理；

5、市道路运输管理局在受理后 5 个工作日内作出行政许可决定或不予行政许可决定。符合条件的，市道路运输管理局发放《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不符合条件的，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向申请人出具《不予行政许可决定书》（附件 7）。

#### **四、相关事项**

办理机构：拉萨市道路运输管理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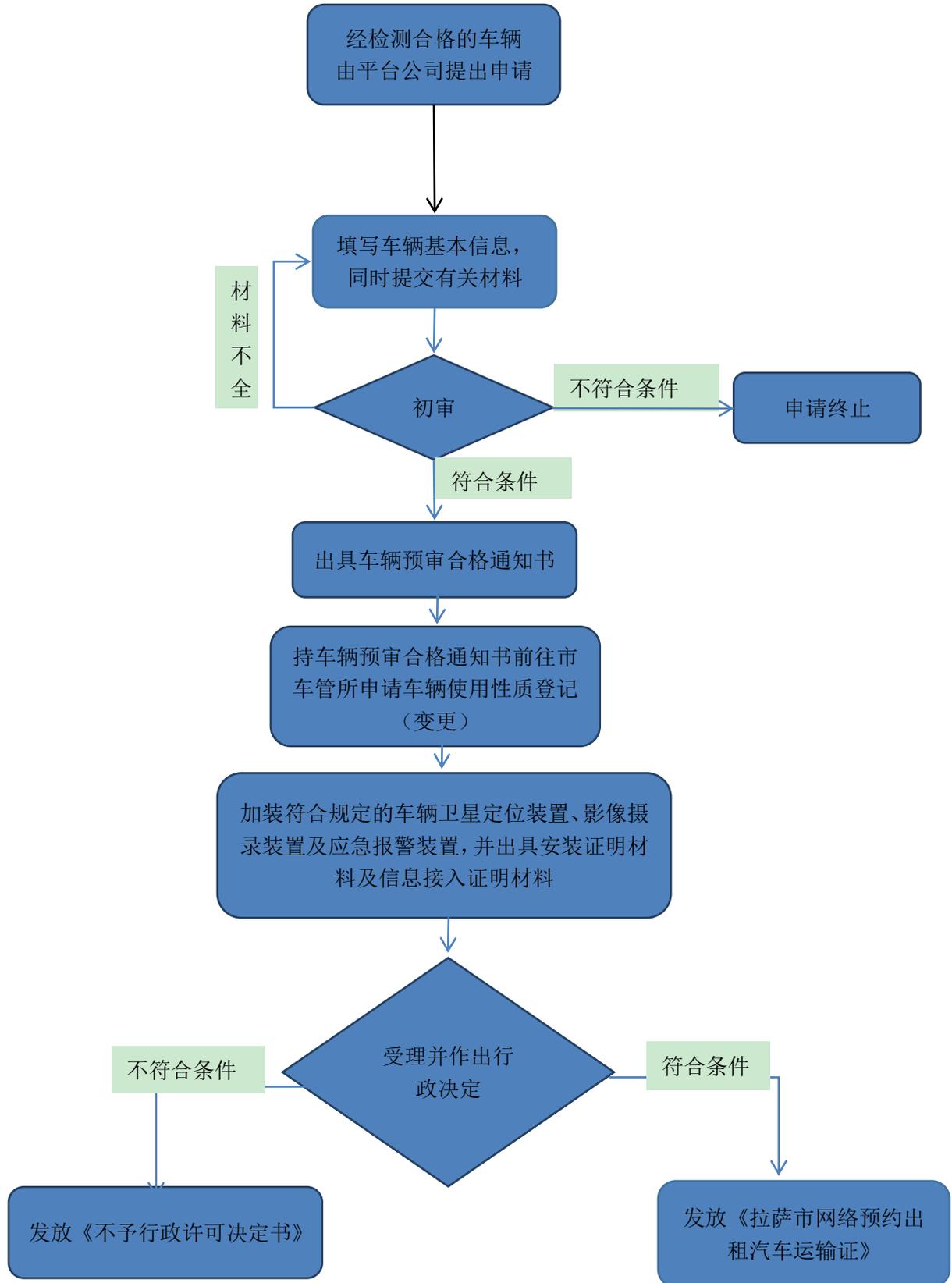
办公地址：罗堆东路

工作时间：工作日上午：9:30-13:00，下午 15:30-18:00。

联系电话：0891-6838590

# 拉萨市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

## 申办流程图



## 附件 1

#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 运输证申请表

运输证号 \_\_\_\_\_  
(由发证部门填写)

(车辆照片粘贴处)

填表说明：本表“车辆基本信息”栏  
由车辆所有人或公司填写，此表一车  
一表。

### 一、网约车平台公司基本信息：

网约车平台公司（公章） \_\_\_\_\_ 经营许可证号 \_\_\_\_\_  
地址 \_\_\_\_\_ 经办人 \_\_\_\_\_ 电话 \_\_\_\_\_ 邮编 \_\_\_\_\_

### 二、车辆基本信息：

车辆所有人（个人/企业） \_\_\_\_\_ 车辆号牌 \_\_\_\_\_  
厂牌型号 \_\_\_\_\_ 核定载客数 \_\_\_\_\_ 初始登记日期 \_\_\_\_\_  
使用性质 \_\_\_\_\_ 车辆轴距 \_\_\_\_\_ 原始价格 \_\_\_\_\_ 续航里程 \_\_\_\_\_  
燃料类型 \_\_\_\_\_ 车辆初始购置价格及车辆购置税 \_\_\_\_\_ 万元

### 二、办理流程及提供材料

#### 道路运输管理机构预审核：

- 1.《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申请表（附件 1）；
- 2.车辆所有人为企业的，应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原件及其复印件；车辆所有人为个人的，应提供个人身份证明原件及其复印件；
- 3.车辆购置发票、购置税发票及其复印件；
- 4.车辆已在公安机关车辆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提供机动车登记证书、车辆行驶证原件及其复印件；车辆为尚未在公安机关车辆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新购置车辆，提供车辆合格证原件及其复印件；
- 5.车辆所有人委托网约车平台公司申请办理网约车运输证的，提供车辆所有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以及网约车平台公司经办人的身份证及其复印件；
- 6.车辆所有人对提交的信息、数据及材料真实性的承诺书原件及其复印件；
7. 车辆登记或变更后需要补充提供材料的相关承诺书；
- 8.法律法规规章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车辆登记或变更后补充提供材料：**

- 1.按营运客车类保险费率投保的交强险和第三者责任险的保单及其复印件；
- 2.安装符合国家技术标准或者技术规范，具有行驶记录、车辆卫星定位、应急报警等功能的车载终端，车辆技术性能符合环保和运营安全相关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
- 3.车辆登记或变更后的车辆行驶证、登记证书原件及其复印件；
- 4.注册登记为个人所有的车辆申请《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的，提供车辆所有人的本市《网络预约出租汽车驾驶员证》和复印件，以及本人名下无取得《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的车辆和由本人驾驶该申请车辆提供网约车服务的承诺书（附件2）；
- 5.车辆彩色照片两张（3寸斜45度正面照）；

本人承诺上述所有内容真实、有效，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申请人或经办人签名：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三、审核意见：**

|         |                        |
|---------|------------------------|
| 预申请审核意见 | 办理人： 年 月 日             |
| 证件核发意见  | 办理人： 科室负责人： 局领导： 年 月 日 |

## 附件 2

# 承诺书

本人将严格遵守《拉萨市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等各项网约车管理规定,自愿申请拉萨市《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对照申请条件郑重承诺：

- 1.本人名下无取得《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的车辆
- 2.该申请车辆由本人驾驶提供网约车服务。

如不履行承诺，一切后果自行承担。

承诺人签字（手印）：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日 期： 年 月 日

### 附件 3

## 承诺书

本人(公司)承诺将严格遵守《拉萨市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等各项网约车管理规定，申请拉萨市《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对照申请条件郑重承诺：

1.本人（公司）自愿将车辆使用性质注册登记为预约出租客运。

2.所申请车辆购买营运车辆相关保险。

3.所申请车辆安装符合国家技术标准或者技术规范，具有行驶记录、车辆卫星定位、应急报警等功能的车载终端；

4.所申请车辆技术性能符合环保和运营安全相关标准要求。

如不履行承诺，一切后果自行承担。

承诺人（盖章或签字）：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日 期： 年 月 日

## 附件 4

### 拉萨市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车辆使用 性质变更(登记)联办单存根

\_\_\_\_\_:

根据《拉萨市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实施细则(试行)》有关规定,经审核,车辆所有人\_\_\_\_\_ 车牌号\_\_\_\_\_ 品牌型号\_\_\_\_\_  
车辆识别代号 \_\_\_\_\_ 发动机号码 \_\_\_\_\_。车辆符合市区网络  
预约出租汽车申办条件,请在 10 个工作日内,自愿持本联办单向本市公安机关车  
辆管理部门申请办理车辆使用性质变更(登记)为“预约出租客运”。

年 月 日

.....

### 拉萨市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车辆使用 性质变更(登记)联办单

\_\_\_\_\_:

根据《拉萨市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实施细则  
(试行)》有关规定,经审核,车辆所有人\_\_\_\_\_  
车牌号\_\_\_\_\_ 品牌型号\_\_\_\_\_  
车辆识别代号 \_\_\_\_\_ 发动机号码 \_\_\_\_\_  
车辆符合拉萨市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申办条件,请在 10 个工作  
日内,自愿持本联办单向本市公安机关车辆管理部门申请办  
理车辆使用性质变更(登记)为“预约出租客运”。

年 月 日

#### 重要提示:

- 1、逾期申请办理车辆使用性质变更(登记)为“预约出租客 运”的,本通知书自动失效。
- 2、在车辆使用性质变更(登记)为“预约出租客运”后,车辆使用年限、保险等将按照营运  
车辆有关标准执行,详见交通运输部等七部委令《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  
(2016 年第 60 号令)。

附件 5

## 交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

案号：拉交运许字[20 ] 号

\_\_\_\_\_ (藏 A \_\_\_\_\_):

经审查，你（单位）于 20\_\_年\_\_月\_\_日提出的《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交通行政许可申请，符合受理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本机关决定予以受理。

交通行政许可机关（印章）

20 年 月 日

联系人：

联系电话：0891-XXXXXX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送当事人，一份行政机关存档

附件 6

## 准予交通行政许可决定书

案号：拉交运许字[20 ] 号

\_\_\_\_\_ (藏 A \_\_\_\_\_):

你（单位）于 20\_\_年\_\_月\_\_日提出的《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交通行政许可申请。经审查，根据\_\_\_\_《拉萨市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第七条、第八条的规定，本机关作出如下行政许可决定：

\_\_\_\_\_ 准予核发《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  
\_\_\_\_\_  
\_\_\_\_\_

交通行政许可机关（印章）

20 年 月 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送当事人，一份行政机关存档

附件 7

## 不予交通行政许可决定书

案号：拉交运许字[20 ] 号

\_\_\_\_\_ (藏 A \_\_\_\_\_):

你（单位）于 20\_\_年\_\_月\_\_日提出的《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交通行政许可申请。经审查，根据\_\_\_\_《拉萨市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第七条、第八条的规定，本机关作出如下行政许可决定：

\_\_\_\_\_ 不予核发《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  
\_\_\_\_\_  
\_\_\_\_\_

交通行政许可机关（印章）

20 年 月 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送当事人，一份行政机关存档